

民族考古之路

我的治学生涯

宋兆麟◎著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創于1897

民族考古之路

——我的治学生涯

宋兆麟 著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考古之路：我的治学生涯 / 宋兆麟著. —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8

ISBN 978 - 7 - 100 - 15925 - 8

I. ①民… II. ①宋… III. ①民族考古学—中国—文集 IV. ①K874.0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44286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民族考古之路
——我的治学生涯
宋兆麟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 河 市 尚 艺 印 装 有 限 公 司 印 刷
ISBN 978 - 7 - 100 - 15925 - 8

2018年4月第1版 开本 710×1000 1/16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张 15

定价：48.00元

前 言

人类必须不断总结过去，继承优秀的文化，摒弃落后的文化，继往开来，才能不断进步，走向未来。在中华民族的文化宝库中，国人极其重视自己的历史。国家有自己的历史记载，如《史记》、《汉书》等；一个家族也有自己的历史记载，如数以万计的族谱；现代又兴起了个人史。这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

我本来是一介草民，种过地，放过牛，也做过中学生，念过大学。工作后搞过考古，进行过不少民族调查，许多岁月是在边疆民族地区度过的，见到过不少鲜为人知的文化现象，大大地开阔了一个考古研究者的视野，有感而发，写了数以百计的论文，也出版过若干专著，比较重要的有《中国原始社会史》、《中国远古文化》、《中国生育·性·巫术》、《巫觋》、《中国传统节日》、《中国廿四节气》、《耳苏人象形文字和图经》和《边地民族考察记》丛书。参与过我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晚年下乡调查已不可能，但就近还有可以调查的场所：旧货市场、私人收藏家等。加上自己对文物或物质文化的浓厚兴趣，我又开始一个新的学习领域，到旧货市场学习，对收藏家进行研究。这里水很深，一是真假混杂，必须辨伪；二是有不少新问题，需要认真研究。有的专家爱发狂语，说“那些全是假的”，一言以蔽之。事实没那么简单，它要比想象的错综复杂。我虽然同文物打了一辈子交道，但是在

上述社会现象面前，我还是小学生，不能说接触的文物全是假的，也不能说全是真的，关键是观察、学习，而且要长期如此。同时，在学习中寻找真的。万绿丛中一点红，其中总会有好的东西，事实也是如此，如红山文化的女神陶像、汉代的琴瑟、唐代的金银器、辽代的雕版和活字等。起初我是从学术研究角度分析这些文物，后来也做一点收藏，如汉代的漆瑟、唐代的银佛像、宋代的古筝、元代的缂毛唐卡，等等。这些收藏品为研究而来，不以营利为目的，有些是抢救而得来的，最后陆续捐赠给国家性质的博物馆。

我的经历是平凡的，不值一提；但我所经历的时代是不平凡的，而且经历过、目睹过许许多多有意义的事情。应该说，民族社会是动态物，是会变化的，尤其在当今的社会转型期。我看到和经历的事情，前人看过而鲜有记录，后来者肯定是难以目睹了。因此，它又激励着我去写一本回忆录性质的著作。

第一，我生于贫困的农村，是一个苦命的孩子，但是时代的变迁，又使我受过高等教育，掌握一定的专业知识，成为一位有益于社会的知识分子。回忆录首先记述了上述经历。

第二，我虽然是学考古的，但又大量从事民族调查，其中有不少探险性，看到和经历过不少鲜为人知的民族风俗，回忆录必然能讲述和介绍很多早已消失的往昔历史。

第三，我从年轻时代起，就专职搜集民族文物，几十年未变。退休后又与旧货市场、收藏家的藏品打交道，所以物质文化或文物是我研究的基本课题。其中又以民俗文物为主，所不同的是，它与非物质文化是结合在一起的，也就是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都是文化的组成部分，两者互补，缺一不可，其中的物质文化还是整个文化的载体。现在有的人把整个文化撕裂，置物质文化而不顾，只呼吁保护非物质文化，或者只搞文物而放弃非物质文化，这些都是违反常规的，也不会有生命力的。

总之，《民族考古之路——我的治学生涯》不仅是我个人的历史记录，也是社会变迁的一个记忆，它将展示不少真实的史实。弗雷泽在《金枝》一书中说过：“一切理论都是暂时的，唯有事实的总汇才具有永久的价值。因

此在我的种种理论由于丧失了用处，而和那些习俗及信仰一样承受废止的命运的时候，我的书作为一部古代习俗和信仰的集录，会依然保留其效益。”这席话令我坚信不疑，我也是按着这个方向走过来的。本书正是这样的践行记录。

目 录

一 故乡的无名河	1
二 家世变迁	6
三 小孩最爱过节	13
四 鬼子的哀鸣	19
五 叔叔抗战归来	23
六 八路窝子	29
七 进城读书	33
八 订婚风波	40
九 北大生活	44
十 广西民族调查	49
十一 洛阳王湾考古	54
十二 “双肩挑”袭来	60
十三 调往博物馆	64
十四 奔赴大兴安岭	69
十五 林海狩猎	74
十六 版纳访古	78
十七 小凉山	86
十八 两次“四清”	91
十九 动乱岁月	96
二十 干校当猪倌	100

二十一 无据的审查	105
二十二 西北参观	110
二十三 中年丧偶	115
二十四 再访泸沽湖	120
二十五 坐皮筏过江	125
二十六 途中遇“鬼”	130
二十七 雪山骨折	135
二十八 杭州考古会议	141
二十九 黔东南行旅	149
三十 筹建民族博物馆	154
三十一 在威尼斯开会	159
三十二 东北行	164
三十三 台湾游记	171
三十四 深圳民俗村	174
三十五 三峡民俗调研	179
三十六 黎寨践行记	184
三十七 毛道河边骨裂	190
三十八 西北选购民族文物	196
三十九 日韩学术交流	201
四十 必要的撰写工作	206
四十一 参与非遗保护	211
四十二 整体保护古村落	215
四十三 捐赠文物纪实	220
四十四 民族考古比较研究	225
后 记	232

一 故乡的无名河

每每想起童年往事，总忘不了当地的山、水和孩童时代的故事。

（一）村名来历

我出生于辽宁省辽阳市北郊半拉山子村。为什么叫这么一个村名呢？因为村南有一座山，我们叫南山，又叫半拉山，村子以山为名。这里还有一个历史传说呢！

相传宋代杨二郎曾在此抵抗金兵，金兵就驻守在一座山上。杨二郎久攻不下，他一挥钢鞭，把该山劈为两半，一半留在此地，山的东面像被刀削似的，西面为缓坡，故名半拉山，因以村名。另一半飞到边外去了，听说那里也有一座半拉山。

上述传说可能寄托一定的爱国之心，但并不可信，一来杨二郎并没有在辽东抗过金兵，二来即使传说可信，他的钢鞭也没有劈山之力。

据观察，半拉山是石灰岩结构，是远古造山运动的产物。又有一条小溪从山南绕过山东侧流向西北，说明河水对山的冲击也不小。记得小时候经常到南山前头的河里洗澡，发现河石上有鱼化石。1955年我还从岩石上敲下两块鱼化石。后来在北京大学上乐森寻教授讲授的古生物学课，我还把两块标本送给乐教授，他很高兴，说：“这是很完整的鱼化石，说明当时当地河水不小呀！”这些话更加深了我对半拉山成因的认知。

由于山体为石灰岩，山上没长过大树，但遍山长有灌木和杂草，主要

是酸枣树和野榆树。春天人们都到山上采榆树叶，回来做汤。秋天则上山采酸枣，酸枣果实很小。南山也是村民玩的地方。大概 1935 年夏天，叔叔宋洁涵回乡，曾领大哥宋祥麟爬南山玩，哥哥还在山顶上拉了泡尿，叔叔夸奖他说：“这孩子从小就在山上撒野，将来一定错不了。”当时东北已沦为日本人的天下，叔叔又常发表反日言论，日本人想抓他。据说他是跳窗户逃走的，自此一别就是十多年。

半拉山的妙用是可采石料，一是盖房子用石料打地基，二是能烧石灰，一烧就一发不可收拾，最后把整个半拉山都烧光了。

20 世纪 40 年代，山上还缺乏人工建筑，仅在山顶上有一个铁制的测量架，是日伪时建筑的。它已经随着日本人的垮台而消失。但是南山上的烧石灰活动却越搞越多，先是日本搞了两座石灰窑，运走了很多石灰资源。新中国成立后又建造许多石灰窑，把巍峨的半拉山炸平了，有些地方炸成大坑，形成水池。人们征服了半拉山，这似乎是征服自然的胜利，但是自然又报复了村民，炸药味、石灰末淹没了良田，侵蚀了庄稼，污染了河水，严重地破坏了村落的生态。更为严重的是，还诱发了疾病，使肺癌多发。

由于半拉山被夷为平地，该村的象征毁了。过去人们很远就能看见半拉山，但是现在半拉山没有了，村落标志也没有了。这是很可惜的，尽管还有东山、西山，但远不如南山具有象征意义。

（二）无名河

半拉山子村呈长条形，东西长，南北窄，有两条河把村子分为三个小村。一条河为东沟，沟东为东沟村，沟西为中街村。另一条河为无名河，河东为中街村，河西为河西村。东沟村较小，仅十几户。东边就是东山了，相当于辽东丘陵西部边缘，附近有沈家峪、魏家沟等村。东山地区多乔木，灌木也不少，每年秋后开山时，大家都去东山采榛子，过后就封山了。大家都约定俗成，家家遵守，所以生态较好，野猪、狼群经常出没。有一次几个孩子淘气，把五六只狼崽子抓来，扣在一个大缸内。这下可坏了，夜里大狼进村，又抓鸡又吃猪，寻找狼崽，弄得鸡犬不宁，民众不安。结果

孩子只能把狼崽放了，但都弄瞎了眼睛。后来这些狼长大了，都一个咬住另一个狼尾巴，排成一行，孩子们都知道怎么回事。东沟水流量较小，是从东山上流下的溪水，夏秋多水，冬天干涸。在东沟村北有一个水塘，旁边有一水井和小龙王庙。有一次求雨就到了东沟村，还把水井淘干了，民众以为水井干了，龙王就会降下喜雨。东沟的水流入村中，水上还搭一个石桥，桥北有一个大水泡子。在水泡子东南角还有一个石砌的水簸箕，夏天有不少妇女在此洗衣服，小孩子在此打水仗，后来水簸箕也没有水了。

村中最大的河，因无名字，一般都称它为无名河，一年到头不断流。它发源于古燕州城北面的鸡冠山，经海家屯、朱家店而抵半拉山。河底为细沙，水较深，我们去对面耕作，必须蹚水过河。记得我小时候，村民都在清晨去河里汲水，认为河水香甜。入夏以后，河水变浊，就改吃井水了。雨季河水较大，有时发大水，把河西的高粱都淹了半截，仅有高粱穗在洪水中摇动。

静静的无名河，勾起我不少回忆。在我的孩童年代，有趣的去处有两个：一是半拉山，一是无名河。在河里的游戏可多着呢！有堆沙、抓鱼、掏蟹，冬天是滑冰。

无名河内有不少鱼、蟹、蛙，捉鱼是最好玩的。通常是洪水过后，鱼喜欢在岸边的树根下窝藏，这时用手摸鱼即可。鲫鱼最好摸，手一碰上它，它就挨在泥上一动不动，随便就可以捉住。鲢鱼很滑、好动，只有捉着鱼头才行。螃蟹都藏于土洞内，手要从洞上边伸进去，抓住螃蟹盖可顺利拿出来，绝不能让蟹爪子夹住。至于钓鱼、网鱼也是常有的，多半在水凉之时。还有一种是以帘子漂鱼。鱼有逆流而行的习性，用高粱秆或柳条编一个簸箕形渔具，两侧和后边略高，前面拴两条绳子，由两个人水中挽拉，另一个人在水上扶着帘子，让其逆水在水面上行驶，游鱼会冲到帘子上。扶帘者右手握着柳条，见鱼就抽打，一天也能捕几斤鱼，这种鱼都是白漂鱼。

捉鱼多半是集体活动，两三人，或三五人。记得我 10 岁的时候，曾跟随李殿尧下河摸鱼，从半拉山逆河而上，直到朱家店，没带任何渔具，仅带两根铁丝，摸到一条，就穿在铁丝上。最后足足摸了 10 多斤鱼，只是很

累。当地农民，基本是旱鸭子，不讲究吃鱼，由于缺油，怎么煎鱼呢？我们捉鱼，娱乐多于食用。

在无名河两岸，都有成排的柳树，密集成林。记得小时候，柳树很大，直径有半米多，当时是很重视植树的，以便保护河岸，维护耕地；夏天这里又是我们乘凉的地方。还割取许多柳条子，作为编织原料。林中蘑菇也不少，俗称柳蘑，但是我们更喜欢在附近的地里采蘑菇。每年清明节过后，尤其是降雨之后，蘑菇如同南方的竹笋一样，从沙土地里冒出来，白刷刷的，一长就是一片。这些地方往往是柳树生长过的地方，树死了，根尚在地下，蘑菇即从这里生长。采蘑菇必须要赶早不赶晚，所以大人常将我们小孩叫起来。我们迷迷糊糊，提着篮子，拿着镢头，到河对岸，沿着地边俯身观看，一旦看见白色斑点，就是发现了蘑菇。一般来说，一个早晨采集一两斤柳蘑是常有的事。当然，在林中采蘑菇会遇到蛇，多数蛇不大，无毒，就是挺吓人的。

冬天也要去河里，主要是坐冰车、溜冰。冰车有两种玩法，一种较小，是坐着玩，两手各拿一个冰钎子，在冰上滑行，速度较慢；另一种是站在冰车上，两腿叉开，从腿中间往后拴一根长冰钎，可快速滑行。小孩做土冰鞋，一般是取一鞋垫式的木板，其下安根铁条或粗铁丝，两侧各拴两根绳，滑冰时，将其拴在鞋底子上，就可为冰鞋了，既可滑速度，又可玩花样。

在1949年前后，半拉山子村生态还是不错的，可谓山清水秀，土地肥沃。山上有木材、榛子、蘑菇，野猪经常跑到村内偷吃庄稼。大概是1946年秋天，我同二哥宋毓麟去铧子沟镇办事，走到我村与水泉村交界的田野时，有不少人正在割庄稼，只听人们高呼：“狼来了，狼来了！”我们一看有六七只野狼，从西边往东山方向奔跑，速度不快，狼也不惊，说明狼群不怕人，我们也不紧张。这就是当时的生态环境。

（三）狗剩子

我出生在半拉山子村中街，是妈妈生的第二个男孩。我对一两岁的情

况已经不得而知，只听说我两岁时差一点喂了狗。当时村内小孩闹嗓子，据说是白喉病，有28个小孩都病了，死了27个，唯独我活了下来。我妈当时还年轻，害怕死孩子，就请我姥姥到家作伴。她们认为我必死无疑，晚上地上放一堆谷草，把我放在草上，待我断气后用谷草捆起来，丢到野外喂狗。到了后半夜，我突然咳了两声，这下可给姥姥带来了喜悦，她对母亲说：“看来嗓子咳破了，孩子有救了，快抱上炕，说不定一会儿要吃奶。”母亲按姥姥所说，把我抱上炕，果然，饿了几天的我，急寻奶吃。经过喂奶，我也转死为生，活下来了。这是怎么回事呢？原来死去的孩子，都是嗓子生包，活活被憋死了，由于我被置于谷草中，受地力湿气影响，促使我咳破了嗓子，于是也治了病，从而摆脱了死亡之途。

唯一一个小生命复活的消息很快传开了。有人说我命大，大难不死，必有后福。也有人说我姥爷是中医，有起死回生之术。还有不少人说我是狗都不愿吃的，所以应该叫我“狗剩子”。于是我常常被叫作“狗剩子”。当时久病刚愈，身体瘦弱，头骨突出，因此又把我叫作“兆侔子”。

我们家乡有一个风俗，小孩死了多用谷草包扎一下丢掉喂狗，男孩要扎三道，女孩要扎两道。1949年，我有一个弟弟，长得很好，大家都喜欢，后来得白喉死了。由于已经9岁，用谷草包扎已经不妥，后改用棺材装殓。由于没成年，也不能入祖坟，所以把棺材运到南山脚下，没有掩埋，不久也破坏了。

小时候体弱多病，智力也欠开发，但常跟大人拨棉桃、捻棉条，有时也跟着大人捻麻绳，口里还说“乱麻不乱绳”。大人也说：“看来这孩子也不傻。”我8岁才上小学，念了一两年就失学了，直到1948年才有进城读书的机会，从中学到大学。自1955年离开家乡，一直没回去过。直到1992年父亲在北京去世，我送骨灰回家一趟。这时半拉山已经被炸平了，半拉山子村也有名无实。无名河已经断流，残存的一点积水已经黑乎乎的，河岸的垂柳也不存在了，田地上布满了石灰渣，再也找不到我儿时的无名河了。清澈的河水，鱼虾漫游，柳林成荫，都已成了历史的记忆。残酷的历史车轮把美好的生态环境碾得七零八落。

二 家世变迁

（一）移民东北

我们家何处来？老人说是从小云南来的，但关于小云南有多种说法：一种认为是云南大理府祥云；一种认为是青岛和即墨县沿海地方；还有一种认为是安徽凤阳地区。我倒倾向于第三种。明朝为了防御边境，从各地移民实边，我们可能是从凤阳来的移民。

1964年在凤阳鹅房出土一件宋国公墓志，其中提到宋国公“高祖卜花，袭招谕奴儿干，征进三叉路有功，历升明威将军”。三叉即永乐所设撒察卫。《永乐寺碑》也提到“所镇抚宋不花”。宋国公为宋不花后人，与明初实边有关。宋国公后人 有宋大、宋二。^①《满洲八旗氏族通谱》有：“宋时午，镶蓝旗，包衣，世居沈阳地方，天聪时来归。其孙宋二，现任六品官。”我们是宋大、宋二后人是肯定的。后来到半拉山烧石灰，才流落于此。

半拉山子村烧石灰由来已久。在我家河套地边有一小山包，称窑岗，它不是天然土岗，而是人工堆积的烧石灰的垃圾堆。王绵庆是奶奶的娘家侄，比较掌握历史典故，他对我说：“我们村有三种人：一种是在旗的，满人；一种是汉人，我家就是；还有一种是窑上人。后一种就是你们家。专门给皇家烧石灰，石灰出来以后运往沈阳，沈阳故宫、东陵和西陵都是你

^① 祖母说我家最早的人就是宋大、宋二。

们家的石灰。”后来实地调查，窑岗就是石灰窑故地，原有五六座窑，附近堆积石灰渣，大概清代就废弃了。

记得我小时候家里还有不少块地，其中一块就在河西岸边，又称“下坎地”、“岗下地”，其中所谓的“岗下”、“坎”，都指我们家烧石灰的旧址，该地距半拉山仅半里地，采取石灰岩方便，岗下又有一条清澈见底的小河，为烧石灰提供了水源。“岗下”下有二三十亩冲积土地，相当肥沃，据说是先辈开垦出来的。因此地下有许多老树根，雨过之后长出许多柳蘑，所以我们每天都去那儿采蘑菇。据祖母讲，爸爸、叔叔小时候经常在下坎地河边采蘑菇、拾柴火。

我们家本来有一个家谱，彩色绘制，供在祖先龕内。据奶奶说，家谱是叔叔念中学时绘制的。远祖称宋金龙，在本溪时的祖先称宋代宽，后来他因到半拉山烧石灰，就把本溪的 200 多垧土地租给本溪高家了。宋代宽的三代后人分别为宋余良、宋要德、宋全贵。宋全贵有两个儿子，其中一个叫宋克升，是我的曾祖，住在半拉山子河东，为普通农民，善于烹饪，因此给村里首富程五大爷当厨师。而他的兄弟依然住在河西。当时宋家有一块地，地上有一泉眼，流水不止，乡人都来饮水，把地踩坏了，他一气之下，用木桩把泉眼钉死了。不久他也死了，但留下两个儿子。我的祖父叫宋恩友，二爷称宋恩祥。爷爷生三子一女，其中最小的儿子是宋万清，也就是绘制家谱的叔叔。

我家家谱字辈有一定排序，为金、代、全、克、恩、万、庆、玉、占、国诸字，我本属于庆字。但伯父采用新法，给我们起了新名字。



2-1 家庭成员合影

（二）祖母重整家业

我没见过爷爷，只听说他年轻时当过十年左右清兵，有点跛脚，在军队也是管做饭的，但人到中年就谢世了。据父亲说，爷爷去世时，叔叔才4岁，那年是1919年。奶奶没有名字，人称宋王氏。她结婚较晚，但很能干，吃苦耐劳，勤俭持家。她每天下地都提一个粪箕子，见柴拾柴，遇粪捡粪，自己一个饭粒都不浪费，但是遇到讨饭或有困难的人，她能扶危济贫，因而在方圆几十里都有好人缘。不过，孤儿寡母的日子并不好过。她在艰难岁月里，重整家业，有三件事名扬乡里：

第一件是持刀夺回河套地。宋家原来有许多土地，但都被人占去，或者租、典在外。其中最好的土地是河套地，位于无名河西岸边，南有窑岗。该土地有30多亩，土地肥沃，据说是老辈人在河套开垦的，唯一的缺点是常常在闹水灾时被淹没，不过存水期不长，对收成影响不大。但是这么一块好地长期为河西的同族人霸占，奶奶立志要收回来。有一年春天，河西的族人又去犁地了，共有两个人，还有一头牛。宋王氏腰间别一把短刀，前去说理，对方以为一个女子不能怎么样，继续犁地，宋王氏愤怒地说：“冤有头，债有主，你们霸占了我家的土地，必须归还，否则我要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那时你们就后悔莫及了。”说时迟，那时快，她冲向前去，把犁把师宋万仁刺倒在地，牵牛的小伙子宋万福也吓跑了。最后经过村民说合，河西宋家才还回土地。从此宋王氏名声大震，开始重振家风。

第二件是同本溪高承满打18年官司。原来我家祖辈负责为清廷烧石灰，曾获赐不少土地，先是在本溪烧灰，因此在现在本溪人民公园地段有200多垧土地。后来迁到半拉山子烧灰，本溪的土地无法经营，就由宋代宽租给了高家经营。高家从此家业扩大，成为本溪一富，而宋家却一代不如一代，人也窝囊。有一次宋某去本溪收租，不仅颗粒无收，连自己也被高家装进麻袋丢进本溪湖里，从此两家结仇。但宋家敢怒不敢言，一代代拖下来。奶奶嫁到宋家后，不畏权势，决定代表宋家出面同高家打官司。一个大字不识的农妇，还要走60里地去本溪城里打官司，谈何容易？但是

奶奶从1925年开始，打到1943年，足足打了18年官司。其间受尽苦难，几经周折，最终高家败诉，宋家获胜。记得有一次我去舅爷家玩，还看到判决书的照片。由于当时土地已经被日伪征用，仅给了2000两白银。这笔钱，如果购买土地，可以买200亩，但是打官司借了不少钱，也典出不少土地，还完债后，钱也毛了，这场官司并没有什么经济效益，但得到两项精神收获：一是官司打赢了，争回了理，出了气，这是用金钱无法衡量的；二是奶奶在打官司过程中，由一个文盲变成了能读书看报的农村妇女。奶奶经常对儿孙说：“打官司没文化不行，谋生也要文化。”因此她十分重视子女的教育。在民国初年那样的社会，一个普通农家把三个儿子中的两个儿子送进大学，卖地借债也要供儿子读书，这是有远见卓识的。

第三件是重视教育。宋王氏勤劳持家，平时总提一个粪筐、一把镰刀，捡粪是天天要进行的，也拾柴，就是遇见一节高粱秆也要拾起来当柴烧。回家也不闲着，每到冬天总坐在炕上，不是剥棉桃，就是挑选种子。我记事时，奶奶已经不做饭了，由三个儿媳轮流做饭。奶奶穿的都是旧衣服，尽管她勤俭至极，但遇到谁或谁家有困难，总是解囊相助，哪怕自己仅剩二升米，也要拿出一升接济穷人。有时在村内发现了走投无路的行人、乞丐，也给予必要的帮助。老人说扶危济贫是做善事，是会有好报的，这一点同她信佛有关。奶奶比较重视教育，她说：“书越多读越好，只要能读书，卖房子卖地都应该。”

奶奶在家教中还有一个突出特点，就是重农轻商。奶奶常说：“千生意，万贸易，不如翻土块。”认为挑八股绳的受人看不起。父亲就是有名的瓜农，经常种两三亩西瓜、香瓜，我们也跟着识瓜、摘瓜，我就在瓜窝棚住过，听刺猬来偷瓜，当然我们也有打刺猬的方法。瓜熟蒂落之时，通常是批发，或者人家赶车来买瓜，或者有人来瓜棚采购，但绝不出去销售，宁肯把瓜烂在地里。有一次我们几个孩子提着瓜、拿着秤，到街上叫卖，效益可想而知，奶奶对此并不在意，但对我们出去卖瓜十分不满，说：“你们不是卖瓜的料，下次不要去了。”至于做其他小买卖，更不能在我们家发生，但种庄稼可以。